

证券代码：832172

证券简称：ST 倍通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深圳市倍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风险提示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因未能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起被实施停牌。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应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披露风险提示公告。

因工作人员疏忽未及时安排披露风险提示公告，现予以补发《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7）。

公司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将在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

深圳市倍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